

大衛·鮑森研經叢書



羅馬書 注釋

A commentary on ROMANS

大衛·鮑森 著
黃從真、趙士瑜 譯

DAVID
PAWSON

目錄

前言	4
導論	5
1 保羅自我介紹 (一-15)	25
2 保羅對福音的信心 (一-16-17)	43
3 對外邦人的憤怒 (一-18-32)	61
4 對猶太人的憤怒 (二-1-16)	89
5 普世的罪 (二-17~三-20)	109
6 普世的救恩 (三-21-26)	127
7 個人的見識 (三-27~四-25)	143
8 經歷與解釋 (五-1-11)	161
9 神的兒子與人的眾子 (五-6-21)	175
10 恩典與罪 (六-1-23)	193
11 關係 (六-16~七-6)	209
12 受騙與分歧 (七-7-25)	225
13 聖靈與肉體 (八-1-13)	253
14 聖靈與確據 (八-14-27)	269

15	靠主得勝 (八28-39)	289
16	以色列過去蒙揀選 (九1-29)	305
17	以色列現今的頑梗 (九30~十21)	323
18	以色列未來蒙拯救 (十一)	337
19	對神、自己、別人的態度 (十二)	353
20	在上的、周遭的、與內在的權勢 (十三)	371
21	顧忌與絆腳石 (十四)	385
22	化紛爭為相和 (十五)	401
23	問安與恩典 (十六)	415
	總結	433

前言

本書的底稿是一系列的證道內容，所以特別保有口語的風格，許多讀者會發現與我平常的寫作筆法有些不同，希望不致減損聖經教導的要旨。

按照往例，請讀者把我所說或所寫的與聖經內容對照比較，如發現任何矛盾之處，應以聖經清楚的教導為準。

大衛·鮑森（David Pawson）

導論

西元386年夏天，一位北非的年輕人，坐在朋友的花園中哭泣。他雖然十分聰穎，卻過著靡爛放蕩的生活；朋友才剛剛懇求他放棄這種生活，重新做人。當他坐在那裡，自覺太軟弱、無法戒除惡習而懊悔痛哭時，聽見鄰家花園的小孩唱著：「拿起來讀，拿起來讀……」他身旁放著一卷朋友剛讀的經卷，他拿起來讀，正好是保羅寫給羅馬人的信。他從這封信中讀到：「行事為人要端正，好像行在白晝。不可荒宴醉酒，不可好色邪蕩；不可爭競嫉妒，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，不要為肉體安排，去放縱私慾。」（羅十三13-14）

他寫道：「我沒有繼續讀下去，也不需要。當我讀完那一句時，立刻有一道明亮的光芒照射我的心，一切疑惑陰暗消失不見了。」

他就是後來在米蘭成為修辭學教授的奧古斯丁，是一位偉大的基督教思想家，如此重大的轉折是因他讀到保羅

給羅馬人書信中的這兩節經文。

西元1515年11月，馬丁路德已被任命為德國威登堡高等神學教授，這位奧斯定會修士，正要講授保羅的羅馬書，卻無法明白箇中道理，尤其是**神的義**令他百思不解。他寫道：「我十分渴望理解保羅寫給羅馬人的書信，大致沒有別的障礙，除了**神的義**，我原本以為這是指神是公義的，也要公義地懲罰不義之人。我日夜推敲，直到領悟出真理：神的義乃是指，因著神的恩典和純粹的憐憫，並因著人的信，看我們為義。我隨即感到自己重生了，走過敞開的門進入樂園。整本聖經對我有了新的意義。以往，神的義使我滿心悔恨，如今它以更大的愛變成難以言喻的甘甜。保羅寫的這段話，成為我邁入天堂的大門。」這位奧斯定會修士對羅馬書的講解，產生了基督教的更正教會。

英國聖公會的神職人員約翰衛斯理，曾經是牛津大學教授，也是海外宣教士，在美洲原住民中宣教（雖然他本身還未信主），傳教失敗後回到英國。1738年5月24日，他參加聖保羅大教堂的主日崇拜，對聽到的信息很感興趣，但獲益不多。當晚，他參加一個德國難民組織在倫敦舉行的小型聚會。他在日記中寫道：「大約8點45分，有人讀馬丁路德的羅馬書序言，描述神因著人相信基督而改變人心，我的心奇異地溫暖起來。覺得自己真的單單信靠基督作為我的拯救。我獲得一個確據，祂已將我的罪除

去，並把我從罪和死亡的律中拯救出來。

又是這卷羅馬書，它比聖經其他書卷更清楚呈現出教會歷史的特徵，也先後對許多人產生深遠的影響，不僅如我前面提到的奧古斯丁、馬丁路德及約翰衛斯理，但也觸摸和改變了一般人的生命。我不知道羅馬書將對你產生什麼影響，但投入其中必大有所獲。你若下功夫閱讀、研究、禱告、思想，這卷書會徹底改變你的基督徒生命。這是一卷令人驚歎的書信，有些人稱它是新約聖經中最偉大的一卷，還有些人說它是整本聖經中最偉大的一卷，我會採第二種看法。

屈索多模（St. Chrysostom）非常看重羅馬書，每個禮拜都要人為他誦讀兩遍。本革爾（Bengel 1687-1752）是位敬虔的新約聖經註釋家，他說：「這是一封為節日或假期而寫的書信。當你度假時，應該帶著羅馬書去讀……使你的身心放鬆，靈魂也得著更新。」你何不試試？你若想要一個身心靈全備的假期，帶著羅馬書去度假，這是一等一的度假讀物。

把聖經譯成英文，卻因此被燒死在火刑柱上的丁道爾（William Tyndale）寫下關於羅馬書的這段話：

這卷書信是新約聖經最重要、最卓越的部分，也是最純粹的福音（Euangelion，福音派 Evangelical

便是由此而來)，亦即「好消息」，是我們進入整本聖經的光和路。我認為每一位基督徒不僅應把羅馬書作為每日靈糧用心背誦，更要持續不斷地身體力行。

羅馬書值得我們一讀再讀、認真研究，因為愈讀愈容易懂，愈咀嚼愈喜樂……

馬丁路德曾說：「基督徒應該背誦保羅的致羅馬人書，因為它是新約聖經最主要的部分，也具有最清楚的福音信息。」雖然路德和丁道爾深信每一位成年基督徒都應該把它背誦下來，但我知道有些教會會友連一遍都沒讀過，不過你一定可以做到。雖然愈年長記性愈差，但愈年長愈會注意到所熟記的事，因而收穫愈多！我強烈建議你將這卷書每一章、每一節經文背下來。當你在做別的事情時，反覆背誦，必會獲益良多。

保羅傳講的福音無人能比，包括馬太、馬可、路加及約翰福音。事實上，保羅對他所建立的其中一個教會說：「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，與我所傳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，因為他把毒素帶進你們的教會，讓他受人厭惡。」倘若有個傳道人說：「我不同意保羅在羅馬書中所說的，」你就知道他不是福音的傳揚者。他所傳的是另一個福音，你不可聽從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保羅在西元57或58年寫這封信，那時是他最後一次旅行佈道。他住在哥林多一位富人該流的家
中，哥林多是希臘西岸的海港。我之所以提到這一點，是因為保羅寫這封信時已經作了二十年的宣教士，他在一城又一城、一村又一村、一家又一家地傳福音，並且看見其果效。

保羅為什麼要把福音寫成書信的形式？他為什麼要寫信給羅馬教會？毋庸置疑，他是個書信高手，他寫信給各種教會和各種人。他有一位祕書——代筆者。你可以想像保羅在室內來回踱步，滔滔不絕地講述真理給加拉太、腓立比、歌羅西、提摩太以及腓利門，而那個可憐的祕書將一切都寫下來。有時候保羅會在信尾用他超大的字體簽名。

羅馬書在某些方面跟保羅的其他書信相同。一開始是問候語、對讀者說話，包括一些個人訊息，接著進入主題。書信結尾又有一些個人訊息，然後是結束時的問候，信就完成了。

當然，那時代還沒有郵政，雖然有替政府傳送信件的人。因此，保羅如何將信送到教會呢？他需要一個人來送。本封信是請一名富有的寡婦非比來送的，她是堅革哩教會的女執事。她帶著包好的紙草信，跋涉一千五百英里送到羅馬教會。我很好奇，她是否知道手中捧著的，是聖

經中最重要的書卷。這書卷對西方歷史所產生的影響大過其他著作。想想，萬一她弄丟了或發生意外，會有什麼結果。

羅馬書不同於保羅的其他書信，有幾個原因。最主要的是這是唯一不由他所建立，且不曾去過的教會。請注意，他還是認得當中幾個人，也提及雙方共同的朋友，如同你寫信給陌生人一樣，你可能寫給某人時，會提及：「我想我們有一位共同朋友，史密斯先生。」以此來自我介紹。你寫出愈多位，對方對你寫的信接受度就愈高，也會更加留意。因此，保羅在這封書信中所寫的友人名字，比其他書信更多，因為是寫給不認識他的教會。這就是本卷書信與其他書信最大的不同。他沒有批判、責備或稱讚那間教會，相反地，這封信相當不具個人色彩。

我們對羅馬教會有哪些認識？它是什麼類型的教會？保羅為何要寫信？是誰建立的？我想最後一個問題的答案非常簡單：沒有人知道。羅馬天主教說是彼得建立的，可是拿不出證據來。事實上，所有證據指往另一個方向。

倘若是彼得建立的，保羅一定會向彼得致意，也會提及他，可是信中完全沒有。彼得後來可能去了羅馬，有此一說，並提到他死在羅馬，但是沒有歷史根據，也沒有人知道。第四世紀有一位作者說，這間教會建立時沒有見過任何神蹟，也沒有見過任何使徒，這是非常獨特的說

法。我想我們必須從字裡行間找線索。五旬節那天，當一百二十人用從未學過的別國語言讚美神時，群眾中有來自革哩底、古利奈、加帕多家及亞拉伯的人，以及從羅馬來的訪客。你注意到嗎？教會誕生的第一天，就有來自羅馬的訪客，五旬節那一天，羅馬城已經住了四萬名猶太人。每逢耶路撒冷有節慶時，有經濟能力的猶太人，就會回耶路撒冷過節。

在猶太人的五旬節期，有一些從羅馬來的猶太人，當中自然有一些人因著彼得的講道信主。他們在那三千人當中，可是他們必須回羅馬的家。因此，他們在羅馬的某個人家中聚集，用基督徒的眼光讀舊約聖經。他們興奮不已，既歸信了耶穌，很可能便開始建立教會。

不消說，羅馬教會開始的頭幾年，信徒必然大多是信主的猶太人。過一陣子，自然會有一些搬來羅馬的外邦信徒，或是在羅馬信主的外邦人。因此你可以想像那裡的教會大多數是猶太人，也有一些外邦人，但都是基督徒。後來羅馬皇帝革老丟登基，那時期羅馬的猶太居民似乎有了大麻煩。革老丟說，是一個名叫克里斯督斯的人所致，這名字的意思就是「基督」。

據保羅所知，猶太人與信主的猶太人之間，在每個地方皆發生的問題，似乎在羅馬也不例外。革老丟受夠猶太人了，便下詔書：所有猶太人都必須離開羅馬，去別的地

方居住，因此（大約西元54年）羅馬的四萬名猶太人不得不離開。（徒十八2）

猶太人向來就這樣被趕來趕去，他們離開居所，長途跋涉。請注意，這不僅影響到猶太人，也影響到羅馬教會信主的猶太人，每一位信主的猶太人都得離開羅馬。在這一大家群離開的人中，有一對以織帳棚為業的基督徒夫婦名叫亞居拉和百基拉，他們決定移居到哥林多，並在那裡做生意。當保羅抵達哥林多時，就住他們家中。保羅很可能從他們口中，聽到有關羅馬教會的事。他們會說：「教會主要是由信主的猶太人組成，但因我們是猶太人，所以都被趕出羅馬。」

因此，羅馬教會只剩下外邦人。大多數猶太人的教會就變成外邦人的教會，在性質上很不一樣。後來革老丟死了，是此封信寫成的前兩年。尼祿繼位作皇帝，頭幾年是好皇帝，邀請猶太人回來。猶太人成群結隊回來，創立羅馬教會的猶太信徒也回來了，可是當他們回來時，教會自然是外邦人在治理。

假設你的教會將有將近一半的會友最近五年才來，而且大部分過去沒住在這城市。假設後來有一道命令頒布，凡在教會超過五年的人都必須離開，你的教會因此損失了大多數的領導階層。他們被迫離開，新人不得不上來填補空缺，接管教會領導權，代替離去者。假設幾年後，另一

道命令說先前的居民可以回來了。當他們回來後，發現教會已由新人治理。想像一下，會在人際關係上產生哪些難題？

羅馬教會的張力是在猶太信徒與外邦信徒之間。猶太信徒創立了教會，接著被政府驅離羅馬，因此外邦信徒不得不起來接管，如今猶太人回來，就產生了張力。

我們現在談的就是保羅寫這封信的**最主要**因素，這是他最長的一封信，甚至是所發現的古代書信中，最長的一封。當猶太人不在羅馬，猶太信徒不在羅馬教會時，外邦信徒對猶太人產生了一種新的態度，甚至是一種新的教導，而且非常危險。猶太人受驅離被看為是神拒絕他們的徵兆，象徵教會取代以色列，作為神在地上的子民，而這教會大多數是外邦人——「新以色列民」。

當猶太人被尼祿皇帝邀請回來時，返回的猶太信徒不太受外邦教會的肢體所歡迎，無論是成為領袖或會眾。

這群回歸的人中有許多是保羅的朋友，他們很可能告訴保羅這個可悲的情況，並問他能否做些什麼。保羅極為震驚，也預見一個教會分裂為兩派的危機，一派是猶太人，另一派是外邦人。既然條條大路通羅馬，這個首都所發生的事會很快傳遍整個帝國，這真是個大危機。

可是保羅無法如願前去造訪，他正往耶路撒冷的路上，帶著緊急需要的募款，去給那些在飢荒中受苦的人。

這些是外邦人捐獻給猶太人的錢！他所能做的只有寫信。然而，他在羅馬教會沒有特別的名望，既不是創立者，也從未到過那裡。所以他必須溫和、緩慢、小心翼翼地經由好幾「章」（我們錯誤的稱法）接近問題的核心。他「醞釀」的主題是：猶太人和外邦人的屬靈地位是一樣的：

- 福音是為兩者預備的（一章17節）。
- 兩者都犯了罪，外邦人是明顯犯罪（第一章），猶太人則是暗自犯罪（第二章）。
- 所以大家都犯了罪（第三章）。
- 兩者都因耶穌代贖的死而稱義（第三章）。
- 兩者都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（第四章）。
- 兩者都因亞當而死，因基督而活（第五章）。
- 兩者都可能故態復萌，外邦人變得放肆（第六章），猶太人則拘泥律法（第七章）。
- 對兩者的解決之道是擁有在聖靈裡的生命和自由（第八章）。

保羅既已替猶太人和外邦人的合一，立下一個必要的根基，即「在基督耶穌裡的一個新人」，他便可以開始指出外邦信徒對猶太人的錯誤觀點。請注意，九至十一「章」的解釋，並非如大多數解經家所認為「插入段落」，而是整個主題的核心。而十一「章」更是論述的高峰：兩次直截了當宣告猶太人並非完蛋（1、11節），三

次責備外邦人的自大（18、20、25節）。兩者的得救是交織在一起的，因為都是完全倚靠神的憐憫（30-32節）。

書信的其餘部分也依循同樣的主題——不要高看自己（十二章）；要記得他們都是生活在同一個政治中心（十三章）；他們必須學習在猶太與外邦不同的文化中一起生活，例如飲食和節日（十四至十五章）；必須向保羅的許多猶太朋友「親吻問安」（十六章）。

只有這樣的詮釋，才使整封信言之成理，包括它缺少了保羅許多的「福音」主題（如悔改、國度等），以及家庭中的人際關係（參弗五至六章；西三至四章）。

註釋家也提出保羅寫信的其他原因，主要是關於保羅自己，但這些頂多是次要因素。不過我們還是要提一下。

保羅是個雄心勃勃的人。縱使是猶太人，他還是懷抱強烈的企圖心，他要成為頂尖的人。如今，他的抱負是在福音未得之地，建立基督教事工，去無人傳講福音之地傳講，開拓新的據點。保羅蒙主呼召成為外邦人的使徒，不僅在一個地區，而是去到他所能去的任何地方。

彼得被稱為猶太人的使徒（蒙差遣的人或宣教士，意思相同）。彼得以耶路撒冷為中心，並在那區域工作。保羅的第一個基地則是敘利亞的安提阿，一個外邦人的教會。他從那裡開展事工，包括了希臘，在每個重要城市建立教會。

保羅的策略不是凡事躬親，而是先在每個地區的主要城市建立一個教會，讓那個教會接續福音事工（這是很好的宣教策略），而他則繼續前進。當他到達哥林多，在此地寫信給羅馬人時，他幾乎傳遍了地中海的東半部。現在他的雄心則是往西邁進，理由有二。第一，他要進入帝國的核心（即首都），去堅固已經在那裡的教會。因為條條大路通羅馬，所以保羅知道，倘若羅馬有一個剛強、有活力、廣傳福音的教會，就能影響整個帝國。因此他渴望前去，將屬靈恩賜分享給他們，這能造就、幫助他們，成為整個帝國至關重要的教會。

可是保羅的雄心尚不止於此，他還想去西班牙。顯然，他想要的是在帝國的最西部遍植教會。多麼偉大的策略家！大多數基督徒在到達哥林多時，大概就會說：「好了，該讓年輕人接手了，我要半退休了。我會教導其他人，但我已做完了。」保羅不這麼說！他不從這場戰爭中退役。他可能已經在半個帝國建立了教會，但還有另一半，他要繼續向前。保羅總是與一個母會同工，作為基地。不一定是他創立的，但是願意支持他，做他的後盾。他可以把需要告訴他們，他們會為他禱告、支持他。他選擇安提阿教會，支持帝國東半部的事工。然而，他若去西班牙，安提阿就太遠了，不切實際。因此保羅的目標落在羅馬教會上，希望能成為他的新基地——他所回報的教

會。羅馬教會可以成為他往外發展的源頭，往帝國西部傳福音。

你看到這個策略了嗎？但重要的是，宣教士不能冀望某教會支持他，除非這教會能確定宣教士傳的是純正的福音，這是支持宣教士的關鍵要素之一。你若覺得某個宣教士不是去傳福音，就很難滿懷熱情支持他。因此，宣教士必須清楚說明他希望基地教會具備什麼，以及他要傳的是怎樣的福音，好讓這教會可以全心全意贊同：我們若去那個國家，也會傳這樣的福音，所以我們願意支持這位宣教士，因為他所傳的是我們所認同的福音。

因此，保羅寫這封信有兩個原因。我已經提過他的雙重抱負——幫助這個教會在羅馬成為優秀、有活力的首都教會，使他們成為他西進宣教的基地。保羅渴望去羅馬的信徒那裡，堅固他們的信心、分享屬靈恩賜，可是他正前往耶路撒冷，不知道能否活著出來，因此先把講章送去。我覺得這是很不錯的點子，他沒把握能否去得成羅馬，他知道去耶路撒冷是自投羅網，他知道某些人正企圖殺他。因此，他若無法親自去那裡，還是可以向他們講道，這封信就是他要講的。誠然，基督徒常常無法接觸到，他們想在屬靈方面幫助的人，最好的作法就是用信件分享屬靈恩賜。保羅把他想對羅馬教會的幫助寫在信中，結果幫助了千千萬萬個教會。我從中看出神的心意，你呢？因為保羅

把講章寫了下來，我們今日也有幸分享到一些屬靈恩賜。

保羅寫此信的另一個原因，我已經說得很清楚：使羅馬教會贊同他在西班牙所傳講的，了解他是怎樣的宣教士。當時像現在一樣有各種巡迴佈道者，各種宣教士。羅馬教會從這封信得知，這是他們能支持的宣教士，他會傳講全備的真理；只傳真理，不傳別的；這是一個要將全備的基督福音傳往西班牙的宣教士。

這封信的主題乍看之下，好像太多，使你不知從何處開始。「律法」一詞就出現七十次，有四種不同含意。這是一卷複雜的書卷，單是第一章就有三個關鍵字：**福音、救恩、義**。

「義」是什麼意思？就是與神建立正確的關係。我的表兄弟里斯（Tom Rees）過去就用「與神建立正確關係」為題，作為他在倫敦地標皇家阿爾伯特音樂廳事工的標題，因為福音是關於如何與神建立正確的關係。

要與神建立正確的關係很簡單，有兩個方式，一個有效，一個無效。保羅告訴我們這兩種方式的對比。在第三、四章中，他將信心和行為作對比；在第五、六章中，他將生命和死亡作對比；在第七、八章中，他將屬靈和肉體作對比。這三個對比的總結，就是福音和律法的對比，也就是福音是以十字架為基礎，律法是以誡命為基礎。這是與神建立關係的兩種方式：來到十字架面前或是遵守誡

命，一個有效、一個無效。告訴一個人要努力向善、努力遵守十誡、努力作個更好的人，無異於把他放在一條他走不動的道路上。

這是個壞消息，但是，從教會和主日學中獲得這種觀念的人數多得可怕：當基督徒就是要努力向善；有這麼多人這樣認為，實在不幸。保羅教導的是另一種方式——是信心而非行為；是生命而非死亡；是聖靈而非肉體；是福音而非律法。它是從十字架入門，而非誡命，這是不同的方式，能帶你到達目的地。

保羅並不是在講述神學，而是在寫自傳，他是在告訴你他自己的生命故事，因為這兩種方式，保羅都試過。身為法利賽人，他試過遵守律法，並且就律法而言，他是無可指譏的。這使他與神和好嗎？不。這使他罪得赦免嗎？不。這使他生命得力嗎？不。完全無效，只是一大堆垃圾。然後有一天，他與救主相遇，他的生命被徹底改變；他來到十字架前，聽見福音並相信接受，立刻發現罪得赦免，進而與神和好，並且接受聖靈的能力，這種方式帶來生命。

與神建立關係的正確方式，不是盡力改善自己，這是人性最難學會的功課；你若想得救、上天堂、獲得永恆的生命、與神建立正確的關係，不僅要棄絕惡，還要棄絕善，這是最難的一點。大多數人能夠理解棄絕惡，可是棄

絕自己的善就困難了，這是人很難成為基督徒的原因。世上有許多好人，有些好人的善是自己的，有些好人的善是主的，只有那些擁有主良善的人才能得救。這是很難學習的功課——知道為什麼靠自己的方式無效，為什麼我們永遠無法好到足以得救，為什麼我們不僅要棄絕罪，連自己的義也要棄絕。

要呈現羅馬書大綱最簡單的方式就是把它分成信、望、愛三部分。一至四章是關於信，五至十一章是關於盼望及未來，十二至十六章是關於愛。信是與過去的事有關，望是與未來的事有關，而愛是與現在的事有關。

保羅便是依循這個簡單的大綱。不過，除此之外，我還想提出一個較複雜的層面。書信以福音陳述和個人問安開始，又以個人問安和福音陳述結尾。這些是前言和後記。我們現在把兩者剔除，來看信的主體。我把它分成兩等份：一至八章及九至十六章。我用腓立比書第二章的經文作為標題：「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，因為……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。」救恩是將神在我們裡面運行的行出來。事實上，這便是羅馬書的模式：一至八章是關於神在我們裡面運行的救恩，九至十六章顯示這救恩如何實踐出來。

在前半段，我們可以想到三位一體的真神：聖父把祂的義賜給你，聖子把祂的救贖、釋放及拯救賜給你，聖靈把復活的生命大能賜給你，使你有新生命。

在後半段，這些將實行出來。保羅在九至十一章中描述神對猶太人的計畫：他們過去被神所拒，現今必須信耶穌，未來當以色列全家得救時，便要獲得復興。接著他表明救恩如何在基督徒身上彰顯出來：在社區、家庭、親人及人際關係中。然後，在個人的問安後結束。

這封信太豐富了，以至於我所讀到的每一本註釋書都有不同的大綱，我為我所寫的大綱負全部責任。你或許不覺得它是最好的，但我已盡量簡明扼要地分析，好讓你在讀羅馬書時可以參照大綱，知道自己讀到保羅論點的哪個階段，是關於在你裡面運行的救恩，還是在你日常生活中彰顯出來的救恩。路德、奧古斯丁及衛斯理都曾發現他們的心因這封信而奇妙地溫暖，我相信對你也會如此。

保羅致羅馬人書

主題：「福音……救恩……義」（一16-17）

大綱

一～四章 信（一16-17，四1-25）

五～十一章 望（五1-5，八18-25）

十二～十六章 愛（十二9-10，十三8-10）

前言

保羅的福音（一1-7）保羅介紹福音
個人問安（一8-17）他對他們的關注

A. 救恩內在的運作（一～八）

1. 來自神的義（一～四）
 - a. 對罪人的審判（一18～三20）
 - b. 因救主而稱義（三21～四25）
2. 來自耶穌基督的救贖（五～六）
 - a. 罪的工價乃是死（五1-21）
 - b. 罪的權勢（六1-23）
3. 因聖靈而復活（七～八）
 - a. 律法對肉體的約束（七1-25）
 - b. 有信心生命（八1-39）

B. 救恩外在的彰顯（九～十六）

1. 對猶太人（九～十一）
 - a. 他們過去蒙揀選（九1-33）
 - b. 他們現今的頑梗（十一1-21）
 - c. 他們未來得拯救（十一1-36）

2. 對基督徒（十二～十五）
 - a. 我們在教會中的服事（十二1-13）
 - b. 我們在群體中的態度（十二14～十三10）
 - c. 我們在家中的行為（十三11～十五13）

後記 個人問安（十五14～十六23）
 保羅的福音（十六24-27）

鑰字 神、主耶穌基督、聖靈
 信、望、愛
 律法、罪、死
 恩典、義、生命

重要經文 三21-26，五12-21，八1-17，十二1-13

15



靠主得勝

經文：八章28-39節

A. 祂的至高權柄（28-30）——積極方面，為我們

1. 眷顧（28）——萬物
 - a. 什麼？互相效力（28節上）
 - b. 誰？被召的人（28節下）
2. 預定（29-30）——萬人
 - a. 為什麼？成為兒子（29）
 - b. 如何？拯救的過程（30）

B. 我們的安全感（31-39）——消極方面，敵擋我們

1. 控告（31-34）——世人
 - a. 慈悲的父（31-33）
 - b. 中保之子（34）
2. 逼迫（35-39）——萬物
 - a. 不被擊敗（35-37）
 - b. 不被隔絕（38-39）

倘若我問你，在保羅的羅馬書中，你最喜歡的經節是哪一節，你可能會引述本段經文中的第一句或最後一句。

「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」（八28）或「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，是生，是天使，是掌權的，是有能的，是現在的事，是將來的事，是高處的，是低處的，是別的受造之物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；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。」

（八38-39）這些話語對我們何等寶貴，但我要先警告大家，許多人在引用這兩節經文時會斷章取義。一旦脫離上下文就失去作用了，就好像把車子引擎的活塞取出，然後說：「好了，帶我上路吧。」離了引擎，活塞毫無用處。

這兩段經文都與一些很不容易理解的事物相關。本段經文開頭和結尾的這兩個應許，都與你的**安全感**有關，卻都建基於**神的至高主權**。你若不接受有關神至高主權的那些話，就無法獲得安全感。換個方式來說，在這段經文裡，我們遇到預定論這個棘手的問題。有些人說：「我不喜歡這個字、不喜歡這個概念，我就是不喜歡這節經文，所以我不要背誦它。」但是他們不明白，你若不相信預定論，就無法請求神的保護。信徒的安全感是取決於神的至高主權，我們所獲得的保護是建立在祂的預定上。你若拒絕接受，就等於拒絕了28節及38-39節的應許。兩者都是依據一項事實：凡事都取決於神，不是我們。倘若我的安

全感取決於我的信心、意志、選擇及決定，那就無法十分確信，沒有一件事能使我與神的愛隔絕。

倘若神不是完全掌管所有人事物，那我在今生就沒有最終的安全感。但祂若是，就沒有任何事物可以攔阻我，凡事都會幫助我，凡事都會為我效力，叫我得益處，而非得害處，這就是結論。將這警告存記在心後，我們就要進入本章的探討。

一開始這三節正面的經文（28-30），告訴我們萬事都是為著我們，神完全掌管所有的人事物，神是幫助我們的。在接下來的經文中，保羅從積極正面轉到消極負面，他說：「神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敵擋我們呢？」積極正面與消極負面合在一起，成為賜給信徒最美好的一段應許，而且只給信徒。

保羅要說的第一件事是神在寶座上。有個小女孩在教會跑來跑去，把副歌唱成：「神在電話上！」（譯註：寶座throne與電話phone，兩音相近）這也是個美好的真理。你隨時隨地都可以和神通話，祂仍「在電話上」！但這不是我們需要切記的最偉大真理。我們不僅可以與祂聯絡，祂還坐在寶座上統管萬有。神正在宇宙的寶座上統治著，祂有絕對權柄。祂完全掌控整個情況，因此祂掌管著萬事萬物，祂也掌管世人。

祂掌管萬事，表示祂能夠眷顧祂所有的兒女。祂可以

確實安排萬事，使萬事互相效力，叫他們得益處。祂可以成就萬事，叫愛祂的人得到最大的益處。這就好像你跟一位棋王下棋一樣，無論你移動哪一個棋子，他都能夠因應你的走法來達到他的目的，繼續完成他的計畫，甚至用你敵擋他的那一步，來完成他的目的。神甚至可以使人的忿怒轉為對祂的頌讚，祂可以把最糟的事件轉為最好的。這就是祂用十字架所做的事。當人對神的兒子做出最糟糕的事時，神使用它、計畫它、預定它，使它效力，叫我們得益處。

我們再看這節經文沒說的是什麼。它並沒說萬事都是好的，也沒說許多未信者對我說的話：「我想，一切都會有最好的結果。」它不是這樣說的。一切不一定都有最好的結果，有些事有邪惡的結果，有些事是壞事。只有在神的安排下，萬事才能互相效力，叫人得益處。事情不會自動成就。這並不是宿命論，也不是無奈的「要怎樣就怎樣吧」。它告訴我們，神可以使事情有所轉變。神可以塑造、改變、使用、掌控一切使人得益處。請注意，它不是說得幸福、財富、名氣或健康，而是說得**益處**。

有些人希望萬事互相效力，使他們得**幸福**，聖經從來沒有這樣應許。稍後幾節將會暗示，基督徒可能會遭遇饑荒、赤身露體、危險、逼迫、患難、困苦，聖經從未保證，成為基督徒就可以免去這一切。但神甚至可以叫這

些事為你效益。祂可以使饑荒為你效益，祂可以使赤身露體為你效益，祂可以使危險或患難為你效益——**叫你得益處、使你成聖，而不是使你幸福**。這裡的「益處」不是指物質上的益處，而是指道德上的益處。換句話說，神可以用任何事使你成為更好的人，神可以用任何事件或環境使你更神聖。沒有一件事祂不能用來叫你得益處，沒有一件事祂不能掌管和改變使你成為一個更好的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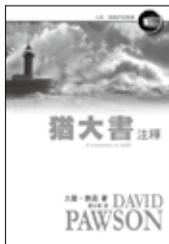
以下就是這個應許，務必注意其中的一些字。「〔神使〕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」，不是**萬事自己效力**，而是**神使萬事互相效力**。接著說到「得益處」，這一點我已討論過。然後又說到「叫愛神的人」，這裡有一種合作的含義，就是神的那一方與人的這一方。人的這一方是**我們愛祂**，神的那一方是祂按著祂的旨意**呼召我們**。

請注意，萬事不是因著神愛你而互相效力，叫你得益處，而是因著**你愛神**，這是一個重要條件。有些人以為，因為神愛我們，所以凡事都會順利。聖經沒有這樣說。是因為**你愛神**，萬事才會互相效力，叫你得益處。你若不愛神，就沒有用。但是我們愛神是因為祂呼召我們，祂若沒有呼召我們，我們永遠不會愛祂。祂按其旨意呼召了我們，我們才會愛祂。你若不愛神，又未曾被祂按其旨意所召，那麼萬事效力的結果是叫你得害處，而非得益處。

大衛 · 鮑森研經叢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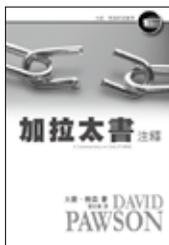


GOOD TV 網路書房
shop.goodtv.tv



《猶大書注釋》

為什麼猶大書一直被人忽略？其中最大的原因是它猶如一把鋒利的短劍，能把肉劃開——將教會裡屬肉體的部分暴露出來。猶大書暴露這些情況的目的是為了把癌細胞切除。撒但知道從外部摧毀教會是不可能的，所以牠從內部著手。我們需要關切的不是外部的危機，而是內部，這正是猶大書的要點。



《加拉太書注釋》

加拉太書裡提到一些史上最大的爭論議題，若不處理這些基本議題，就會失掉基督的福音，因此爭論是躲不掉的。今天教會裡依然存在律法主義和放縱的問題，所以我們需要了解什麼是真正的自由。我們必須和其他信徒一起堅持走在窄路上，只要我們隨從聖靈行事，就有不犯罪的自由，也有坦然無懼的自由。你將發現加拉太書是你所讀過最強有力的書信之一。



《約翰福音注釋》

約翰福音和對觀福音（頭三卷福音書）很不一樣，頭三卷福音書都從同一個角度來看耶穌，但約翰福音是從不同的角度來看耶穌。頭三卷福音書是看耶穌的外在，約翰福音則是看耶穌的內在，無論是耶穌的身分，或是對耶穌有關自己的宣告，耶穌說過的話，行過令人驚訝的事，凡此種種都能證明，耶穌的確是神，成了肉身，是永活的道，是神的榮耀，駐在人間。



《羅馬書注釋》

猶太人和外邦人的關係緊張，這是整卷羅馬書的關鍵，保羅從頭到尾都在設法解決這個問題。羅馬教會的猶太人和外邦人都相信耶穌，卻彼此對立，保羅對他們說：你們都是罪人，不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，都是因信稱義，而成為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你們之間沒有差別，外邦人不要再放縱，猶太人不要再死守律法主義。這是新約聖經中對於福音論述得最完整的一卷書。



大衛·鮑森 著

保羅為何要寫一封這麼長的信，給他不曾建立，也從未造訪過的教會？大衛·鮑森這位解經家相信，答案與這間教會的歷史有關；整個教會正面臨前所未有的危機，隨時可能分裂成兩派。羅馬教會原本都是猶太人（徒二 10-11），外邦人很快就受到吸引而加入。當革老丟驅逐所有在羅馬的猶太人時（徒十八 2），羅馬教會就只剩下外邦人。猶太人不在期間，興起一種教導，就是今日我們所知的「替代神學」，是說神已棄絕猶太人，轉而以基督教的教會成為祂在地上的選民；今日這個觀點仍十分普遍。

保羅對此問題仔細的辯證與答覆，在在顯示出，猶太人與外邦人在信仰上所有的共通點，無論是罪與救恩，或肉體與聖靈等方面。他以這樣的基礎來寫第九至十一章（分歧一直不是他信中的主題），並作為他的信不可或缺的部分。他也指出，當尼祿允許猶太人重返羅馬時，在羅馬的外邦信徒（十一 18、20、25）卻冷淡以對，這是一種不該有的傲慢；他並對此提出三個挑戰，使整個論證來到最高潮。

這是打開此封信的「鑰匙」，從嚴肅警告信徒需提防於救恩失落（十一 20-22），到仔細提點我們，如何面對「易起紛爭的事情」，像飲食及守節期之類的（十四 1～十五 13）。結尾，則有許多次吩咐，要彼此以「聖潔的親吻」（十六 16）來問安。不過，保羅這一切的勸導都很實用，因為是堅穩地植根於他健全的「福音」神學。



www.goodtv.tv

ISBN 978-9869374231



9 789869 374231

定價 500 元